#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7 年度

「亞洲·矽谷計畫 - 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 鏈結全球商機」

委託辦理需求書

(案號:ndc107005)

國家發展委員會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 107年度

# 「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鏈 結全球商機」

## 委託辦理需求書

# 目錄

营	È	•	計	畫	緣	起	與	目	的	• •	•	• •	•		•	• •	•	• •	•	•		•	•	3
貢	7	•	エ	作	項	目	及	內	容	· • •	•	• •	•		•		•	• •	•	•		•	•	4
多	E.	•	計	畫	期	程	• •				•	• •	•		•		•	• •	•	•		•	•	5
悬	ŧ	•	預	算	金	額	及	付	款	方	古		•		•		•	• •	•	•		•	•	6
但	5	•	服	務	建	議	書	格	式	ı• •	•		•		•		•	• •	•	•		•	•	6
B	Ł	•	廠	商	投	標	文	件	-		•	• •	•		•		•	• •	•	•		•	•	9
	評	選	髭報	價.	單.	• • •	. <b></b>											• • •						Ć
	人	力	配	置	及絲	<b>巠</b> 費	分	配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參	與	計	畫	人員	員館	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1
	執	行	計	畫	人員	員同	] 意	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1	2

#### 壹、計畫緣起與目的

本會自 105 年 9 月啟動亞洲·矽谷計畫,以推動物聯網產業創新 及健全創新創業生態體系為發展主軸,國際鏈結為重點推動方向,輔 以連結國際、連結未來及連結在地的三大連結,並透過四大策略積極 推動,期待連結全球先進科技研發能量,搶進下一世代產業,並打造 臺灣為亞太青年創新與創業發展基地。

為進一步掌握前瞻科技發展趨勢,帶動國內產業創新轉型,亞洲·矽谷計畫已將人工智慧、行動生活、自動駕駛、擴增與虛擬實境及物聯網資安等列為未來重點推動領域,並積極進行示範場域實證,協助業者及早布局,進而搶攻國際市場。其中,擴增與虛擬實境(以下簡稱 ARVR)已獲包含 Digital Capital、高盛及花旗銀行等國際知名機構預測於 2020 年至 2025 年將有爆發性成長,尤其在跨領域應用部分,如娛樂、醫療、教育及工業等。

基於我國在 ARVR 設備製造具關鍵零組件優勢,且相關內容之開發逐漸興起,並已有 ARVR 新創事業於國際上嶄露頭角,為協助國內業者掌握新興商機,本案將串聯國內相關聚落業者能量,共同參與知名國際性大展,介接全球 ARVR 創新聚落、知名企業及投資人等,以加速我國 ARVR產業連結海外市場,同時亦將強化 ARVR產業國際行銷,吸引全球人士關注,並培育優質 ARVR 新創事業,期待挖掘更多創新應用服務。

#### 貳、工作項目

#### (一) 強化 ARVR 產業連結國際

- 1. 組團參加大型國際性創新科技展會,爭取全球買家訂單,並辦理行銷活動,介接當地 ARVR 相關企業及社群等,以加強海外資源網絡;同時,協助新創事業參與國內外醫療、教育等專業展會,尋求跨域創新應用合作。
- 2. 擴大與全球 ARVR 創新聚落合作,建立資源交流平台,透過辦理交流活動、相互參訪等方式,協助雙邊產業連結,促成商業洽談、資金媒合及資訊交換等。
- 3. 辦理國際行銷事宜,塑造臺灣 ARVR 產業形象,並邀請海外具 代表性人士來臺,安排訪視國內 ARVR 產業及社群,分享創新 技術及國際經驗,深化產業國際含量。

#### (二)優化 ARVR 產業生態系

- 1. 辦理 ARVR 新創培訓計畫,強化新創事業行銷、談判及市場開發能力,並協助對接國內外政府補助、創業導師與投資人等資源,以加速國際業務拓展(Business Development, BD)。
- 2. 串聯國內 ARVR 創新聚落,並整合相關業者能量;同時,進行產業基盤調查,蒐集國內外相關產業脈動、各國推動政策及重點廠商發展情形等,並彙整產業界想法與建言,以利對外行銷及未來相關政策規劃。
- 3. 配合亞洲·矽谷計畫推動,集結國內外產業、社群資源,辦理 ARVR 及創新創業等相關活動,帶動國內創新領域發展,促進 更多新興商機。

#### (三) 其他

- 上述工作之執行規劃需經本會同意,且本會得隨時召開會議, 廠商應配合進行說明,並適時提交最新工作進度及相關資料。
- 計畫成果報告內容得以影音、圖像、照片、文字等方式呈現。
  須含工作項目推動情形、執行成果效益及建議與心得等。
- 3. 依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規定,本計畫於涉及政策宣導時,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單位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參、預期使用情形及其效益目標**

鑒於 ARVR 產業係未來重要經濟成長動能之一,各國已陸續 投入資源發展相關應用服務,爰本案得標廠商應積極推動相關工 作,並達成以下目標,協助業者爭取全球商機:

- 1. 組團參與至少 3 場大型國際性創新科技展會(至少 2 場海外 ARVR 專業展,其中 1 場應於歐美地區舉辦),且至少 20 家次 ARVR 相關業者,並應負擔場地費、佈置費、機票(限經濟艙)、 住宿及當地交通等參展費用。
- 2. 協助至少 10 家次 ARVR 新創事業參與國內外跨領域專業展。
- 3. 與全球至少 3 個 ARVR 相關機構、社團組織等建立合作關係。
- 4. 促成海外知名媒體(含平面、網路等)報導國內 ARVR 產業或業者至少 10 次。
- 5. 邀請至少 5 位具代表性之國際 ARVR 專家、學者及投資人等來 臺與國內 ARVR 聚落、業者交流。
- 6. 辦理 ARVR 新創加速計畫,培訓至少 10 家 ARVR 新創事業,並協助至少 3 家 ARVR 新創事業進駐海外加速器、取得投資或獲政府相關補助等。

- 7. 辦理國內外 ARVR 產業基盤調查,並提供產業發展報告書(中英文版)一式。
- 8. 辦理至少10次有助ARVR及創新創業發展之活動或專案。

#### 肆、計畫期程

契約自決標日起12個月。

#### 伍、預算金額及付款方式

- 一、 採購預算:本計畫以總包價法計價,採購預算新臺幣 3,600 萬元整(含稅)。本計畫規劃之內容如需變更,得依契約變更 程序辦理(金額得隨之調整)。
- 二、 付款方式分三期付款,各期付款條件如下:

#### (一) 第一期款:

廠商自決標日起 10 工作天內,提交工作計畫書 5本並交付電子檔(如 PDF 及 WORD 檔等),經本會於 15 工作天內完成審核程序並核可後,由廠商提出請款單據,本會於接到廠商請款單據 15 工作天內撥付契約價金總額 30%,新臺幣\_\_\_\_萬元。

#### (二) 第二期款:

廠商自決標日起7個月內,提供期中成果報告書<u>5</u>本,並交付電子檔(如 PDF 及 WORD 檔等),經本會於 15 工作天內完成審核程序並同意後,由廠商提出請款單據,本會於接到廠商請款單據後 15 工作天內撥付契約價金總額 40%,新臺幣<u></u>萬元。

#### (三) 第三期款:

廠商履行全部契約,繳交期末成果報告書<u>1</u>份,依契約 規定之驗收程序修改並交付報告 10 份及電子檔(文書報 告得以.pdf、.docx/.doc、.pptx/.ppt格式呈現,可含其他影音、圖檔內容),經本會同意後,由廠商提出請款單據,並於接到廠商請款單據後 15 工作天內撥付契約價金總額 30% ,新臺幣 萬元。

### 陸、工作計畫書格式

工作計畫書須以中文(橫式)書寫,並以 A4 紙張直式橫書雙面列印一式 15份,投標廠商之投標資料,請自留底稿。

建議書內容請參考表一之工作項目撰寫,至少包括下列各項:

- 一、 計畫緣起
- 二、 計畫目標
- 三、 計畫工作項目及內容
- 四、 計畫期程、預定工作進度(得以甘特圖表示)
- 五、 請填列以下表格:
  - 1. 報價單
  - 2. 人力配置及經費分配表
  - 3. 參與計畫人員簡歷
  - 4. 執行計畫人員同意書(決標後、訂契約時才需填寫)

### 柒、廠商投標文件

### 國家發展委員會

107年度「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鏈結全

球商機」委託辦理計畫

(案號:ndc107005)

報價單

投標廠商:

本計畫主持人:

費用項目	金額(單位元)
一、人事費(不得編列顧問費)	
二、業務費	
三、雜支費	
四、行政管理費	
投標總價新臺幣	

註:各大項費用所屬細項之編列必須確實依據所附之相關細項費用編列標準,細項內容應詳實說明。

投標廠商: 投標廠商印章:

# 107 年度「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鏈結全 球商機」委託辦理計畫 人力配置及經費分配表(參考樣本)

工作項目	說明	單價	數量	費 用 (新臺幣元)	經費百分比
(一)人事費					
1.					
2.					
		,	人事費小計		
(二)業務費用	1				
1.					
2.					
		<u>د</u> ز	業務費小計		
(三)雜支費					
1.					
2.					
		취	維支費小計		
(四) 行政管理	<b>里</b> 費用				
1.					
2.					
		行政,	管理費小計		
			總計		
<del></del>					

#### 註:

- 1. 依規定雜支費不得超過人事費及業務費總額之5%。
- 2. 行政管理費為不得超過人事費、業務費及雜支費總和之10%。
- 3. 以上欄位若不敷使用時,請依相同格式自行調整。

4

### 國家發展委員會

# 107年度「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鏈結全 球商機」委託辦理計畫

(案號:ndc107005)

參與計畫人員簡歷

	姓	名	現	職	學 經 歷	執行計畫分工
參與計畫						
人員簡歷						

### 執行計畫人員同意書

(決標後、訂契約時才需填寫)

茲就 (投標廠商名稱) 辦理國家發展委員會進行之 107 年度「亞洲·矽谷計畫-推動擴增及虛擬實境產業鏈結全球商機」委託辦理計畫(案號:ndc107005),同意遵守雙方所訂定辦理計畫契約書中,關於「本契約之內容或其他相關資訊,非經機關許可,不得擅自對外發布。」之約定。

#### 立同意書人:

姓名	出生年月日	簽章

註:以上欄位若不敷使用時,請依相同格式自行調整。

中華民國107年月日